

QINGNIANWENXUE CONGSHU

金窝两个温和的人物，
一系列神秘而传奇的故事，
塔“里面组合成的图案”，藏着多
少艰难与辛酸的历史，一堆淘金
鞋，又象一个个人生的符号……
鲜为人知的生活场景，惊心动魄
又耐人寻味，有很强的可读性。



青年文
学丛书

淘金者之谜

七二
月
四
日



● 彭见翔

淘金者之谜

中国青年出版社

封面设计：李鸿飞
责任编辑：黄宾堂

淘金者之谜

彭见明 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970 1/32 9.25印张 2插页 151千字

1988年4月北京第1版 1988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9,500册 定价2.10元

〔作者简介〕湖南平江乡下人。一九五三年生。祖辈自然是农人。文章因而也多载乡人乡事。一九八一年开始写小说。至丁卯年已有两部长篇和一些中短篇入库，计两百余万言。曾有小说《那山 那人 那狗》、《李记铁铺的变迁》获一九八三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和一九八五年国际青年年征文奖及各种文学奖十余项。现在湖南岳阳市文化局尽职。

目 次

古河道·····	(1)
深 谷·····	(46)
枯 壑·····	(66)
金塘这地方·····	(79)
守碾人·····	(97)
废 窿·····	(114)
沧桑金场·····	(136)
长年短月·····	(161)
野山里的诱惑·····	(178)

古 河 道

(俗称暗河)

黄金洞金矿是一个有数百年开采历史的老矿，它始于宋、明，经清、民(民国)以迄现代……

明成化年间，黄金洞金矿以其蕴产之丰，已名传湖广。明籍《元丰九域志》中载：“平江有金场”……

——摘自黄金洞金矿矿志

—

老人和狗，在一条极体面的石板道上，走了整整两天。

又翻过了一架高岭，眼前终于出现了一条载着蓝天和树影奔跑的笔直的亮带子。河的那面，又是山的脚下，有一塆土，有一畦田，有几十栋杂乱相间的矮小的房子。烟这时正从黑色的和黄褐色的屋顶上升起来，夹带着一种生机，还有暮的气息，慷慨地赐予老人和狗。

两个生物顿时活跃起来。他们和这生机隔绝了好些天呢。

这时老人脚上的麻草鞋已汗得透湿。黑狗的油亮好看的毛则全贴在温湿的皮肉上。

老人手搭凉篷，睁开整天眯缝着象在瞌睡般的眼睛，朝山下仔细地巡视一遍，然后喃喃地说：

“到啦，到啦。是金窝，是这个……地方。”

老人开始卸下肩上的行李：它们是一把小小的金钩；一只用了好些年载然而保养得极好的淘金盆；扎拢四角随便可以背起的一个粗布包袱。

——这是一个淘金老汉。

老人摸摸半人高的大黑狗，欣喜地说：“老三，到啦！到金窝啦。”他称这魁伟的黑狗为“老三”。

老三看看主人的神色，高兴得直甩尾巴——尾巴尖上有一撮洁白的毛，象嵌在墨黑夜空中的一颗星星，那般耀眼，那般出色。

“汪——汪汪！”老三朝旷野豪迈地叫了几声。其声如雷，好一阵在山间回响、碰撞。老人感觉到地皮子都有些震动。“嘭——噗！”远近树上安乐窝中的鸟都被惊飞。老人嘴角露出一丝难以察觉的微笑——为狗的豪气。

“完啦？”老人慈爱地问老三。

老三这时傍老人躺了下来。

老三是在极庄重地向人们和大地宣告什么——

每到一处新地，它都这么做。

老人去粗布大包袱里拎出一只兽皮袋子，先摸出一小包东西，再拎出一块带血的生牛肉。他把生牛肉往远处柴刺丛中扔去，老三“唰”地飞出去接着，然后开始吃。小包里是熟牛肉，伴有盐和辣椒粉——是老人的便餐。

开始了美好的咀嚼。

还有一阵子好走哩。这需要脚力！“望山走死马”啊，别看村庄就在眼下。

断黑的时分，老人和狗来到河边。没走木板桥上过，他们下了河。老人伸手去河里找起一把砂，认真地看了看，然后扔掉。摇摇头。脸上全没淘金汉发现含金砂子的那种愉悦。“哗哗哗”，六只脚于是走冷水里蹚过了河，淘金人喜欢涉水，不乐意过桥。砂中蕴含着他们的希望，脚板贴着砂，是一种享受——不管是什么砂。

河坝上有黑糊糊的人影子。

狗跃上河坝，截住了那人。“啊！”人发出一声惊呼。

老人凑上前去，谦恭地问：“借问老板，这是金窝吗？”

两个惶惶的黑影这才朝老人走拢来，张嘴说着什么。

“什么？没听清。我，我耳朵背哩老板。”老人

说。

“是——金——窝！”两个人同时用手握成喇叭形，凑着老人的耳朵大声说。

老人听清了：“啊哈，是金窝啊。好，好，烦劳了，烦劳了你呀老板。”

“是半个聋子。”这金窝的庄户人说。

“是个淘金汉。”

“没错。”

“真是的。七老八十的，还出来淘金，不要命啦？家里绝后了么？”“怕是，不然怎让……”他们说。

他们又朝老人说。

“老人家，你找错地方啦。别看金窝名字取得好听，这里没金淘，假金窝！”

“啊啊，是夜哩，是夜哩。不要紧，我们夜惯哩。不是到啦？”老人听偏了。

“聋子啊，聋子。”“我们走吧，对牛弹琴。”金窝人说着，往家走。

狗挪开横在路上的身子让位。

老人和狗，坚定地往益发模糊的村落疾步走去。

炊烟更浓、更香、更温暖诱人。

二

顺河往黄金洞金矿去，还有五十里。这河发源

于黄金洞。因黄金在千百年前便认为是最珍贵的东西，于是万山丛中深处的黄金洞金矿，便永远成为了令人向往的地方。因此自然便有了一条体面的通往黄金洞的道路。皇亲国戚、淘金汉、军阀、冒险家、强盗、妓女、劳工……都要从这么一条道路过往，且被走了几百年。自然不乏其修缮者。

这条体面的道路，傍金窝而上下伸延。

所以金窝有客栈。

客栈多住来往淘金汉、劳工。但奇怪，从来住的都是匆匆过往者。因为金窝无金，做金色梦者的众生，只是把这里作为来去黄金洞金矿的歇脚站而已。住一晚，顶多两晚。

然而老人和狗，却独独在此租了一间小屋，临时还添了锅伙，看来将从容地在这里打住下去。村中人好生不解。但千万呼喊，老人能捕进耳中言辞，寥寥无几，首尾不符。无法问出人们所要知晓的种种。甚至于尊居何处？家有几口，姓甚名谁？有何嗜好？都全然不知。

老人和狗，便极从容、极沉着地和村中人一样，把日子往下过，如在自己家中一般随便。许是耳朵不方便，许是这四处奔波之人，天长日久蓄养成了一种怪癖，他与村中人很少交谈、接触。客栈主人也是一怪癖孤老，从不多言，所以老人与他，仅仅是来去交付租房款项的默默手势而已。

如同是哪片竹园新爆出来一节春笋、哪片树林中新发一枝树杈，人们不日便把老人和狗，看得极平凡不过。老人平凡——头发半白，背腰佝偻，脸颊上手脚上爬满皱纹，青蓝裤褂，无半丝特别之处，何况聋。狗平凡——山中人都喂狗，象老三一样毛色好、嗓门亮、高大灵捷的狗比比皆是。而且比老三更雄健，更威风的猎犬，随处可见，况老三不好斗，也不贪玩出风头，不抛头露面，终日陪伴老人，便益发显得平凡了。

但老人喂狗却奇特。

老人从不给狗吃熟食，全是血淋淋的生牛肉、生猪肉、生野兽肉。照说山中人养狗也非三年五载的经历，这种喂法，实其少见，很是令人吃惊。这与山中狼一样的供食，有何区别？

老人喂狗食的方法更令人惊奇——把买来的鲜肉，切成条条，狗听见呼唤，并不到老人跟前摇尾巴，而是站在离主人丈余远的地方，眼睛认真地盯着老人的手，耳朵耸着，挺胸紧腰，俨然象出击野物一般的严肃。

老人将切成条的精肉放在钵里，兀自坐到小屋门坎上，也不抬头看狗，只顾用手拈起肉条，玩耍样的朝屋外任意方向抛去。或扔到塘里，或抛入刺蓬，或丢过水沟，或甩往田中……

狗呢？则要顺着老人的手臂扬起，在极短的时

间里，估出老人的力量、抛物的方向和高低，然后象子弹出膛般迅猛跃起，追踪食物，恰到好处地接牢食物，把那些肉条全衔到干净石板处，当老人撒完了，看看四地里并无失落，全接住了，拍拍狗的脑壳，认可，它才有滋有味地吃起来。而此时，狗的身上无不血淋淋的。或通身是水，或皮肉被柴刺碎石挂破。有时还会把腿摔瘸——纵使是丈余高的岩坎，也是要不顾一切地跳下去接食的。这似乎是铁的规矩，神圣而不得逾越。每顿这样，每餐这样，老人丝毫不怜悯老三。

村上心肠软柔之人，看着不忍，说：“哎呀呀，没见过世上有这样喂狗的。这聋老头啊……真狠心……”于是也有打着手势大声向老人提抗议的。老人只是微微一笑，算是答复。

但对山中猎事略知深浅的人们则完全持不同态度：“喝，可不要轻看这老头那一手哩！经他那样调养出来的狗，决没弄坏。”

“对对对，不要看这畜牲不惹祸，老实，说不准这家伙是个狗王。”

“看来，我们喂养的都是富贵狗罗。”

“那倒不见得。不过，这老人……真怪。”

人们对老人的怪异引起了注意，且又纷纷议论。还有怪事——

没有狗窝。老人在租住的这间小屋的床头，离

地三尺安一截子楠竹，就让狗躺在那光溜圆滑的“竹床”上。

“啧啧啧啧……”

金窝人目睹了这些，对老三更有了不同的估价，全换了一副眼光。

可老人这条狗却不上山猎兽。

那么，做什么用场呢？老人何以要那般苦苦折磨这畜牲……

山中人养狗的唯一目的便是让其上山猎兽。唯一鉴别狗的优劣，也就是看其善不善猎。对那善猎者，全不作牲口看待，象待人一样的给予享受——把肉煮烂，砌暖和柔软的狗窝。更有甚者：让其同猎人一块睡觉。孬种，则一刀割了，炖作一锅，坐在露天敞地，围吃咽酒（狗肉不上席，更不到屋中吃）。

可这老人的狗呵！……

怪人，怪狗，将要在金窝干什么呢？

三

从黄金洞流下来的河，在他们“河”的家族中，自然是毫不起眼的。既无宽阔的胸怀，又无雄浑的气质，更没有古人留下可歌的诗篇。在地图上，差些没有一根细线。然而却不凡。千年百载的水流运动，在这河流中的泥砂里，掺进了无数金光闪闪的颗粒，

吸引着无数的淘金汉们，把生命的最闪光的部分，全注入这洗砂的不懈的奋斗中。使淘金盆的手衰老了，没劲了，便又换一双手。然而那盆却是不停的，让水渗进去，带出来一层砂，又渗进去，又带出来一层砂，直到无金的泥砂淘尽，最终在淘金盆的底部，留下一层黄灿灿的物质，或者，什么都没有，而且有的时候极少极少。简单的操作啊，枯燥的故事，重复的无声的言语，演出了多少幕神奇和凄凉的连台历史剧呵，而且永远不衰，呆板的表演，极顽强地把演出撑持下去，恐怕要到这河中再无砂石的年代才停锣息鼓。

然而金窝这一段河道中没有砂金。三岁小孩子都可以看出来：这是没金地带。道理极简单，这河从墩落中央笔直流过，“河直无金”！

眼下金窝年长的和年少的男子，都是往下或往上走十来里或几十里，出外淘金的。在他们的经历中，从没在金窝受过益。

外面人问：你们金窝没金，何以叫作“金窝”？

谁也不能作出令人信服的解释。

照说带“金”字的地名，总要或多或少蒙一层金的色彩，哪怕是个传说，哪怕是个远古故事，然而金窝没有。和金没有任何关联。

但老人和狗，却把根扎在这里了。而且是干着地道的淘金营生。

象所有惯于起早床的山民们一样，老人每天清早便用两尺长的金钩木柄挑着他的出色的淘金盆，便出了门。去河沿，也去浅山，去村后塆土及树林子里，一直要到断黑才回，躬着腰背，在毫无价值的地里翻着，间或载一盆泥砂去河里或水凼中淘。人和狗，往往撕破衣服和刺烂皮肉归来，极疲惫地累倒在那间小屋里。贪婪地吃过晚饭，也不点灯，自然不和村中人扯谈聊天，便早早关门睡觉了，小屋中一片鼾声。

天天如此，日日这般，顷间便逝去了许多光阴。

村中常有金号里老板过往。他们是带着票子、银元和衡器，沿河上门收黄金的。淘金人便把多少不等的金末去这些人手中换来钱币。不隔两三天，便有这样的人在村中吆喝。而老人却一次都没有换过，他可能毫无收获。客栈老板可以作这个证实。

但奇怪的是：这老汉并不急躁，也不准备换地方。人和狗，仍旧在睡过一觉，解去疲劳之后，精神抖擞地又往野地里进发，毫不气馁，全没想到应该有收获。那信心和力量，似乎稳扎地证实有一个希望在那地里——一只金鸭子——得到它，只是一个迟早的问题。

这种坚韧，这种神情，久而久之，引起了金窝地方上人的高度关注，想：这怪老头莫非找着什么了？或者有什么可以找？或者，金窝真的有金而没有被

人发现？或者……

看这老人那手、那偶尔显现的眼神、那虽佝偻着但很有力量的背腰、那第一流的淘金盆、那狗吧，任谁都可以作出结论：这并非一个等闲之辈，这是一个在淘金位置上拚搏了几十年的辣手啊。他在金窝的执着举止，必定不是儿戏，必然藏着动人的“故事”！

因为金钱和人的关系，历来是难分难解的。于是有些金窝人经这神秘感的驱使，止不住想去暗中探探老人和狗的秘密，以求轻而易举地猎取什么。古往今来，这种行踪、并非鲜见，往往在金钱的眩目辉煌中，一时间什么道德和人情，全无了力量和位置。

淘金汉有不成文的规矩：无论谁在滩头山间发现了金场，所见者，都可以分享。引起争斗，这都是极正常的事情，黄金乃天赐之物，光天化日之下，万民皆有索取之权，你可以尽你的运气和本事，去淘取一份。

但是，却忌讳做不劳而获、暗中跟踪寻金者或窃取的勾当。倘这样，必受到道义的谴责，使你的名字很快在同行中发臭，比一个江洋大盗和淫棍更难见世人。纵是亲兄弟，也不愿意与你为伍。若被跟踪者奋起击伤，非但得不到怜悯，还会讨世人一口唾沫。

可天地如此之大，人众如此繁多，衍生新生命，

也难免有腐臭之物，恶事总总难免。有三个金窝人中劣种，便窃窃商议着，暗中去跟踪这陌生老人，以求不光彩的获取。心中充满醋意，自然全不想其恶劣后果。

“这老人，倒是没斤两。可是那狗？”有人惧怕老三。

“胆小鬼。还不是一条狗？我们带两条最好的狗去。那畜牲，总不是老虎吧？只要不是老虎就没事。”

“我们也不是熊呀！”“对对。”于是这三个自称不“熊”的角色，便仗其猎人的勇猛机灵，仗其金窝最好的猎狗的凶狠，决心去摸摸老人的底细。

有一个黄昏，老人和狗还没回村。近来他（它们）越发回得晚。于是有三个汉子带两条好狗，悄悄地躲过所有人的眼光，抄一条村中小道窜离了村庄。

因为老三平日也曾和村中同类一块呆过，所以这两条猎狗很轻松的便在茫茫的绿海中寻着了新伙伴的气味，把三条汉子引向了有着沟坑石砾的丛林中。

走出村大约一盅茶久，在一个不高的裸露着砂子的土包上，突然响起了一声如雷般洪亮的狗吠。

暮色中，三个金窝人发现老人的那条黑狗，耳朵和毛，全耸立着，威风凛凛地阻挡着他们那两条狗的前进。尾巴上那一星白毛，在昏暗中闪着光芒，生出